**济南大学教考分离工作实施指导意见**

为严格考试管理制度，加强教风、学风建设，提高我校人才培养质量，根据《济南大学教考分离实施意见》（济大校字〔2016〕225 号），从本学期开始实施部分课程的教考分离工作，现提出如下指导意见：

一、实施课程

1、公共课程

由三名及以上教师共同讲授的通识必修课、专业基础课，采取同一教学大纲和考试考核要求的课程实行教考分离。

2、专业主干课程

由学院在每个专业随机抽取不少于3门实行教考分离的课程，至少1门由外校命题与组卷。

二、工作安排

1、教考分离工作由各开课学院分管教学工作的院领导负责组织实施。

2、各学院要认真梳理本学院各个专业本学期所开的公共课程（通识必修课、专业基础课）和专业主干课程，确定拟实施教考分离的课程，并填写“济南大学xx学院xx专业 2016-2017学年第二学期公共课程、专业主干课程开设一览表” 。

3、教务处组织专家审核确定本学期各个专业实施教考分离的课程。

三、命题与组卷

1、实施教考分离课程的任课教师要及时向学院提供该课程的考试考核方案（期末考试成绩所占比例为80%-50%）、教学大纲、授课计划、教材或参考用书等用于命题与组卷。

2、命题与组卷方式分为题库命题与组卷、集体命题与组卷、外校命题与组卷。

四、试题管理与审核

1、各开课学院在教考分离课程命题与组卷完成后，要组织专人对试卷的内容、质量、覆盖率与重复率等方面进行审核。

2、试卷要严格保密，每门课程由开课学院在考前一周按照“济南大学试卷模板”格式印刷、检查清点后连同《考场记录》一同装袋、密封，专人保管。考试前半小时由开课学院指定专人送到考场，公共课送到考务室。

3、教务处每学期将组织专家对教考分离课程的试卷命题质量进行抽查评估。

五、时间安排

1、6月7日之前，请各学院把经分管教学工作的院领导签字盖章后的“济南大学xx学院xx专业 2016-2017学年第二学期公共课程、专业主干课程开设一览表”和“济南大学xx学院 2016-2017学年第二学期公共课程开设一览表”纸质版报到教学运行科行政楼301室；电子版发送至eo\_zhangyf1@ujn.edu.cn。

2、6月14日之前，教务处组织专家审定各学院提交的各个专业实施教考分离的课程。

3、6月23 日之前，各开课学院完成实施教考分离课程的命题与组卷。

教务处

2017年5月27日